

2024-2025 鞍山市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劳务外包服务项目招标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ASF0801013020230027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辽宁省, 鞍山市, 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 2024-2025 鞍山市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劳务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37.36 万元，招标人为辽宁省烟草公司鞍山市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全地区食堂相关业务 21 项、保洁业务 8 项、公务车驾驶业务 7 项、送货车驾驶业务 24 项，物流中心分拣装卸业务 27 项、电工业务 2 项、季节性分拣装卸业务 20 项（每年用工期 1 个月），共计 109 项业务，每项业务至少配置 1 人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2024-2025 鞍山市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劳务外包服务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2024-2025 鞍山市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劳务外包服务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1. 基本条件：

- 1.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 - 1.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 - 1.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 - 1.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 - 1.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 - 1.6 未被辽宁省烟草商业企业列入供应商“黑名单”（不包括禁入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）；
 - 1.7 未被中国烟草总公司、辽宁省烟草商业企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（不包括禁入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）；
 - 1.8 在劳动保护、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；
 - 1.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2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- 2.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：否；

- 2.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：否；
- 2.3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、转包： 否；
- 2.4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：无。；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6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方式获取要求：投标人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各 1 份到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招标部购买招标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三楼开标室（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39 号）

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三楼开标室（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39 号）

七、其他

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辽宁省烟草公司鞍山市公司委托，为 2024-2025 鞍山市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劳务外包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现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取具有资质的供应商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编号：ASF0801013020230027

2. 项目名称：2024-2025 鞍山市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劳务外包服务项目

3. 项目预算金额：1237.36 万元（含税）、项目最高限价：1237.36 万元（含税）

4. 采购需求：

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（万元）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

01 2024-2025 鞍山市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1237.36

（含税）1 项 全地区食堂相关业务 21 项、保洁业务 8 项、公务车驾驶业务 7 项、送货车驾驶业务 24 项，物流中心分拣装卸业务 27 项、电工业务 2 项、季节性分拣装卸业务 20 项（每年用工期 1 个月），共计 109 项业务，每项业务至少配置 1 人。

5. 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

6. 投标保证金：20 万元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（须同时满足）

1. 基本条件：

- 1.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1.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1.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1.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1.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1.6 未被辽宁省烟草商业企业列入供应商“黑名单”（不包括禁入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）；
- 1.7 未被中国烟草总公司、辽宁省烟草商业企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（不包括禁入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）；
- 1.8 在劳动保护、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；
- 1.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- 2.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：是 否；
- 2.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：是 否；
- 2.3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、转包：是 否；
- 2.4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：无。

三、招标文件获取及递交

1. 获取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，每天上午 8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6:3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2. 获取地点：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39 号）

3. 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

现场方式获取要求：投标人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各 1 份到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招标部购买招标文件。

4. 售价：500 元，售后不退。

户 名：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铁西支行

账 号：213311620013000150774

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：2024年1月10日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开标地点：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三楼开标室（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39号）。

五、公告媒介及期限

1.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采购与招标网、东北新闻网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国家烟草专卖局外部网站上同步发出。
2.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六、补充事宜

1.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本项目采购活动。
2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
3. 其他补充事宜：
 - 1)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。
 - 2)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。
 - 3)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，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
 - 4) 接收质疑函方式：书面纸质质疑函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1. 招标人信息（实施部门联系方式）

名称：辽宁省烟草公司鞍山市公司
地址：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中华南路155号
联系人：罗雪慈
联系电话：0412-7110076

2.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址：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39号
联系人：刘翠
联系电话：0412-5500209

3. 招标人监督部门信息

名称：辽宁省烟草公司鞍山市公司监督办

地址：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中华南路 155 号

联系电话：0412-7110094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辽宁省烟草公司鞍山市公司监督办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辽宁省烟草公司鞍山市公司

地址：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中华南路 155 号

联系人：罗雪慈

电话：0412-7110076

电子邮件：anshanyancaorsk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辽宁鞍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39 号

联系人：刘翠

电话：0412-5500209

电子邮件：liaoninganxin206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